



182312050008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510115099408339L
项目编号	SCJCHBJSYXGS10623-0001

四川炯测环保技术有限公司



检测报告

炯测检字(2023)第 E018464 号
第 1 页 共 8 页

项目名称: 工业废水、工业废气、噪声检测

委托单位: 江油启明星华创化工有限公司

地址: 四川省绵阳市江油市龙凤镇场镇

监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检测日期: 2023 年 3 月 13 日~20 日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1、报告无检测报告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；报告无 CMA 资质认定标志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齐全、清楚，涂改无效；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。
- 3、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十日内向本公司联系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4、本报告只对采样、送样的检测结果负责，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对检测结果可不作评价。
- 5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- 6、本报告未经同意，不得用于商业广告。
- 7、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以外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时间规定的不再留样。

公司名称：四川炯测环保技术有限公司

地址：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蓉台大道北段 388 号

邮政编码：611137

电话：028-82706550

传真：028-82706551

1、检测内容

受江油启明星华创化工有限公司委托，我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对该企业的工业废水、工业废气（无组织）及噪声进行了现场采样（委托单编号：JJan236），并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至 20 日进行了实验室分析。检测期间，根据该企业提供的现场工况核查表，烧碱实际产量达到设计能力的 117%。

2、检测项目

检测项目见表 2-1。

表 2-1 检测项目

检测类别	点位名称及编号	检测项目	样品描述	检测频次
工业废水	污水总排放口 W01	钡、化学需氧量、氨氮、总磷、总氮、悬浮物、石油类、pH	微黄、微浊、微弱气味	检测 1 天，
	电解工段车间排放口 W02	镍、游离氯（活性氯）	无色、微浊、无异味	检测 4 次。
工业废气（无组织）	厂界下风向 K01	氯化氢、氯气	吸收液	检测 1 天，
	厂界下风向 K02			检测 3 次。
噪声	厂界东外 1m 处 N01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	/	检测 1 天，
	厂界南外 1m 处 N02			昼间、夜间
	厂界西外 1m 处 N03			各检测 1
	厂界北外 1m 处 N04			次。

3、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

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见表 3-1。

表 3-1 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	使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工业废水	pH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	便携式酸度计 JCELD20190242	0.01
	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白色滴定管 JCELD20190177	4mg/L
	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	电子天平（万分之一） JCELC20140003	4mg/L

续表 3-1 检测方法及方法来源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及方法来源	使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工业废水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CELB20180071	0.025mg/L
	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	红外分光测油仪 JCELB20200075	0.06mg/L
	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CELC20140001	0.01mg/L
	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CELB20180071	0.05mg/L
	钡	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(水平) HJ 776-2015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JCELA20170016	0.01mg/L
	镍			0.007mg/L
	游离氯(活性氯)	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,N-二乙基-1,4-苯二胺现场测定法 HJ 586-2010 附录 A	水质分析仪 余氯 JCELC20210068	0.04mg/L
	样品采集	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.1-2019	/	/
工业废气(无组织)	氯气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气的测定 甲基橙分光光度法 HJ/T 30-199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CELB20180071	0.03mg/m ³
	氯化氢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-2016	离子色谱仪 JCELA20170010	0.02mg/m ³
	样品采集	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规范 HJ/T 55-2000	智能综合采样器 JCELB20150013/14 JCELB20180059	/
噪声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-2008	多功能声级计 JCELC20160028	28dB(A)
		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 HJ 706-2014		

4、检测结果

4.1 检测结果见表 4。

表 4-1 工业废水检测结果

单位: mg/L (pH: 无量纲; 水温: °C)

采样日期	点位名称及编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	平均值	排放限值	
		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	第 4 次			
2023-3-13	污水总排放口 W01	pH	8.0(水温: 16.2)	8.0(水温: 16.4)	8.1(水温: 16.4)	8.1(水温: 16.6)	8.0~8.1	6~9	
		化学需氧量	实测浓度	17	18	29	32	24	60
			折算浓度	--	--	--	--	--	/
		悬浮物	实测浓度	9	8	8	9	8	30
			折算浓度	--	--	--	--	--	/
		氨氮	实测浓度	1.03	1.00	0.943	1.14	1.03	15
			折算浓度	--	--	--	--	--	/
		石油类	实测浓度	ND	ND	ND	ND	ND	3
			折算浓度	--	--	--	--	--	/
		总磷	实测浓度	0.28	0.29	0.29	0.28	0.28	1.0
			折算浓度	--	--	--	--	--	/
		总氮	实测浓度	1.95	1.91	1.64	1.59	1.77	20
			折算浓度	--	--	--	--	--	/
		钡	实测浓度	0.12	0.18	0.07	0.06	0.11	5
			折算浓度	--	--	--	--	--	/
		电解工段车间排放口 W02	镍	实测浓度	ND	ND	ND	ND	ND
折算浓度	--			--	--	--	--	/	
游离氯(活性氯)	实测浓度		0.23	0.20	0.16	0.22	0.20	0.5	
	折算浓度		--	--	--	--	--	/	
执行标准	烧碱、聚氯乙烯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5581-2016“表 1”直接排放标准								
结果评价	以上检测结果均未超过执行标准限值								

注：检测期间，该企业“烧碱”产量为 77t，W01 排水量为 67m³，W02 排水量为 10m³，检测结果均不进行折算。

表 4-2 工业废气（无组织）检测结果

单位：mg/m³

采样日期	点位名称及编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排放限值
		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	
2023-3-13	厂界下风向 K01	氯化氢	0.022	0.102	0.042	0.2
		氯气	ND	ND	ND	0.1
	厂界下风向 K02	氯化氢	0.057	0.059	0.079	0.2
		氯气	ND	ND	ND	0.1
执行标准	烧碱、聚氯乙烯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5581-2016 “表 5”					
结果评价	以上检测结果均未超过执行标准限值					

表 4-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

单位：dB(A)

采样日期	检测时段	噪声来源	点位名称及编号	测量值	背景值	修正值	排放限值
2023-3-13	昼间	工业（生产）	厂界东外 1m 处 N01	55.6	/	< 60	60
		/	厂界南外 1m 处 N02	50.5	/	< 60	
		工业（生产）	厂界西外 1m 处 N03	53.1	/	< 60	
		工业（生产）	厂界北外 1m 处 N04	55.7	/	< 60	
	夜间	工业（生产）	厂界东外 1m 处 N01	47.9	/	< 50	50
		工业（邻厂）	厂界南外 1m 处 N02	46.0	/	< 50	
		工业（生产）	厂界西外 1m 处 N03	46.8	/	< 50	
		工业（生产）	厂界北外 1m 处 N04	48.1	/	< 50	
执行标准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-2008 2 类标准						
结果评价	以上检测结果均未超过执行标准限值						

4.2 检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4-4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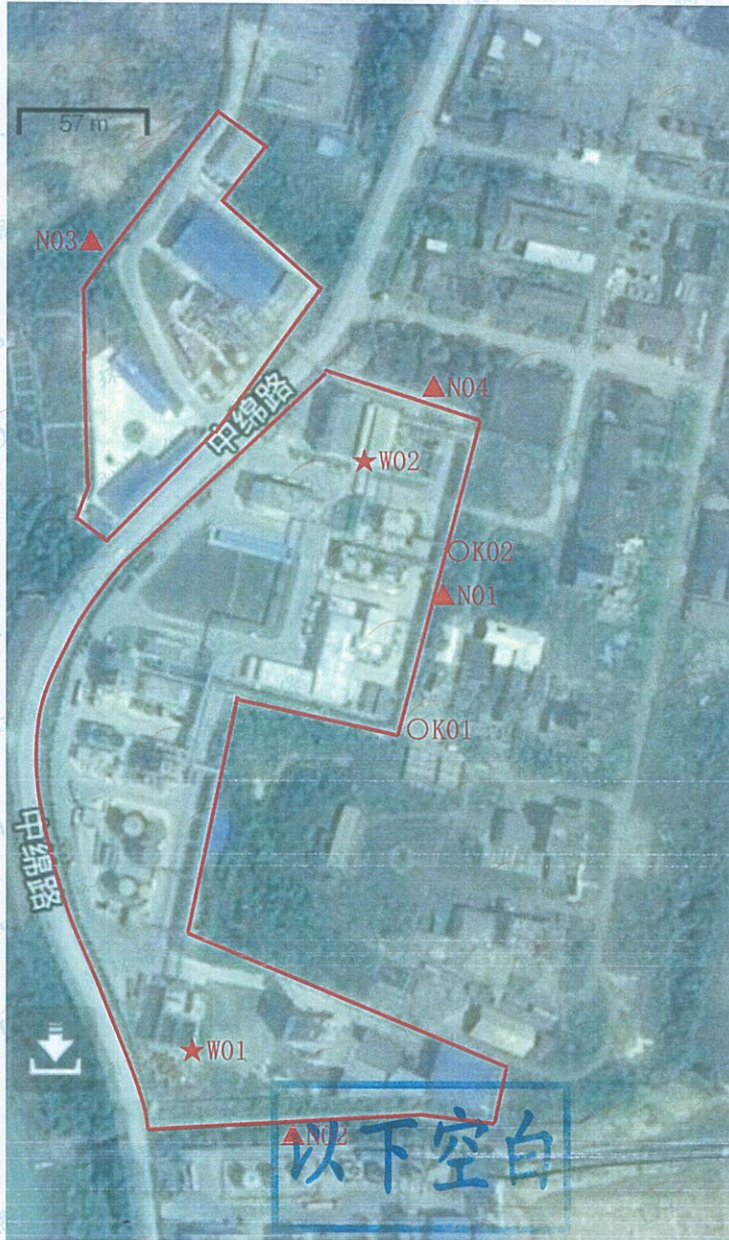
表 4-4 检测期间气象参数

采样日期	天气状况	环境气温℃	气压 kPa	相对湿度%	风向	风速 m/s
2023-3-13	晴	12.4~17.2	94.7~95.2	48.6~60.2	西风	0~2.4

- 注: 1、“ND”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;
2、“—”表示该项目不作折算浓度的计算;
3、执行标准、产品产量及排水量由委托单位提供。

附：检测点位图

- 说明：★表示工业废水采样点；
○表示工业废气（无组织）采样点；
▲表示噪声采样点。



编 制：
审 核：

朱君
黄姝

签 发：陈顺平

签发日期：2023.03.24